

公司代码：600496

公司简称：精工钢构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6元（含税）。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12,882,195股，扣减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数22,766,035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71,644,181.76元（含税），占2022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10.15%。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22年度，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支付的总金额为99,988,602元（不含交易费用）。将该回购金额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的现金红利合并计算后，公司2022年度现金分红合计171,632,783.76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24.31%。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精工钢构	600496	长江精工、G精工钢、长江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月华	张姗姗
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黎安路999号大虹桥国际32层	安徽省六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精工工业园
电话	021-62968628	0564-3631386
电子信箱	600496@jgsteel.cn	600496@jgsteel.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

(1) 产品与服务

公司的产品及服务主要包括钢结构工程和以钢结构为主体的完整建筑产品。

钢结构，指用钢板和热轧、冷弯或焊接型材通过连接件连接而成的能承受荷载、传递荷载的结构形式。钢结构工程业务是公司的业务基石，公司提供设计、制造和安装一体化服务。

在结构工程的基础上，公司提供完整的建筑产品。首先建筑的完整性：公司提供的是建筑整体的完整解决方案，不仅包括结构本身，还涵盖楼面、墙面、屋面、楼梯、设备机电、装修等所有完整建筑所必须的部分；第二，可实现高装配率：对于装配式建筑，公司自主研发开发形成了绿筑 GBS 集成体系，装配率最高可达 95%。

公司的建筑产品体系可以分为公建、工业和居住三大产品类别。公建产品又可进一步细分为非标产品和标准化产品，非标产品指机场、高铁站、体育场馆、会展中心、剧院等个性化订制品，标准产品则主要指装配式建筑，包括学校、医院、办公产业园区等。工业产品指工业类厂房，以及延伸的物流中心、仓储冷库、垃圾焚烧站等。居住产品则主要包括住宅和公寓。

(2) 商业模式

对于钢结构工程业务，公司采用专业分包模式，提供设计、制造和安装一体化服务。

在此基础上，公司正积极从钢结构工程专业分包商向 EPC 工程总承包商进行转型，进而商业模式也有所变化：从钢结构工程的分包商，即建筑钢结构构件制造与安装，向整体建筑产品和全套建造服务的提供商转型，即提供包括整个建筑相关的项目策划、设计、采购、制造生产、施工安装、运维等所有建筑项目环节在内的全套技术、产品和服务。

2.2 报告期公司行业所处情况

公司作为全国首批入选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以下简称“两业融合”）的国家试点企业，致力于将建筑行业的服务属性，与工业化、数字化相结合，为客户提供打造低碳智慧建筑的综合性服务。

(1) 建筑工业化、数字化势在必行，钢结构建筑有望进一步提升市场渗透率

行业劳动力供给短缺是目前建筑业所面临的主要挑战之一。首先，社会老龄化、少子化，劳动力总供给下降。据最近一次人口普查数据，2020 年国内劳动力人口（15-59 岁）为 8.94 亿人、占总人口 63.4%，较 2010 年下降 0.45 亿人、比例下降 6.8 个百分点。第二，相较于建筑业，适龄劳动人口更愿意就职于新兴服务业、制造业。农民工是国内建筑业的主要劳动力供给群体，据

国家统计局，2021年，从事建筑业的农民工比例已从2014年22%降至19%。

要解决建筑业劳动力供给不足的难题，建筑工业化和数字化势在必行。

报告期，住建部发布《“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简称“《规划》”），明确将加快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列为七大重要任务之首，其中包括夯实标准化和数字化基础、推广数字化协同设计、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等一系列具体内容。《规划》明确，到2025年，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30%以上，打造一批建筑产业互联网平台，形成一批建筑机器人标志性产品，培育一批智能建造和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等一系列目标。

钢结构先天具备“工厂制造”的工业化属性，较混凝土等其他建造方式更适应行业转型趋势。钢结构以工厂化制造、机械化吊装为特点，具备节省人工的优势。

《“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还明确表示“大力发展钢结构建筑，鼓励医院、学校等公共建筑优先采用钢结构建筑”，“积极推进高品质钢结构住宅建设”。

根据中国钢结构协会于2021年10月发布的《钢结构行业“十四五”规划及2035年远景目标》，预计到2025年底，全国钢结构用量达到1.4亿吨左右，钢结构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达到15%以上。

（2）“双碳”目标推动光伏建筑一体化的发展

2022年3月，住建部发布《“十四五”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规划》，明确了“‘十四五’期间，累计新增建筑太阳能光伏装机容量0.5亿千瓦”等发展目标。4月1日起，《建筑节能与可再生能源利用通用规范》正式实施，强制要求“新建建筑应安装太阳能系统，太阳能建筑一体化应用系统的设计应与建筑设计同步完成。”7月，发改委联合其他部门在《城乡建设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明确提出，到25年新建公共机构建筑、新建厂房屋顶光伏覆盖率力争达到50%。

基于上述背景，分布式光伏应用开始规模性呈现。根据能源局发布《2022年光伏发电建设运行情况》，2022年我国光伏新增装机87.41GW，同比增长59.3%，创历史新高，是新增装机规模最大、增速最快的电源类型。其中，分布式光伏新增51.1GW，同比增长74.5%，占全部光伏发电新增装机规模的60%，是新增光伏装机的主要驱动力。

未来分布式光伏有望进一步提升渗透率。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海市发改委发布《关于做好2023年风电、光伏发电开发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敦促“全面实施光伏+工程”及“高标准完成整县分布式光伏试点”，要求充分利用工业园区、公共机构和住宅等建筑屋顶、外立面或其他适宜场地，大力推广建筑光伏一体化，以及在21个整街道（镇）试点进行建设，至2023年底各类屋顶安装光伏比例达到国家试点要求，争创全国示范。

(3) 实体经济升级优化，高端制造业投资增速领跑，下游需要结构性增长

当前时点，是新兴制造行业的发展拐点。我们面临着：产能周期的低点、企业部门杠杆的低点、工资的拐点、利率的拐点，以及政策的拐点。“十四五”规划明确提出发展目标，计划到2025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超过17%。为响应上述目标，各地及各部门陆续推出产业、财政和信贷政策。产业政策方面，各地方政府于2021年末开始实施的技术改造投资规划推动了传统制造业技术升级投资。信贷政策方面，2022年人民银行先后出台了科技再贷款、设备更新改造专项再贷款等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为制造业投资补充资金。财政政策方面，大规模留抵退税和财政贴息以进一步缓解企业资金压力，降低融资成本。

报告期，在外需拉动、国内生产和需求恢复、政策支持等综合影响下，制造业尤其是高端制造业增速显著。而且，新建投资增速在2022年下半年反超改建投资。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2年，制造业投资增长9.1%，其中，高技术制造业同比增长22.2%、高于制造业整体增幅约13个百分点。据中国银行研究院，2021下半年至2022年上半年，技术改造政策支持固定资产改建投资保持较高增速；2022年下半年起，固定资产新建投资增速明显抬升，且8月起至当年年末，新建投资增速则由12.3%上升至13.7%，固定资产改建投资增速由13.5%回落至9%。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21,908,723,535.45	18,356,609,300.85	19.35	15,843,935,032.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980,139,045.65	7,519,238,004.76	6.13	6,861,093,009.28
营业收入	15,618,196,933.11	15,141,359,771.88	3.15	11,484,018,588.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6,089,902.77	686,807,088.65	2.81	646,762,777.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5,738,661.84	634,212,959.61	6.55	590,406,875.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158,281.94	-242,599,848.28	29.86	424,151,095.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3	9.56	减少0.53个百分点	10.94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508	0.3412	2.81	0.3444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3294	0.3412	-3.46	0.344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712,366,239.96	3,569,819,273.94	3,776,456,019.92	4,559,555,399.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9,018,503.75	202,311,087.68	272,675,549.94	52,084,761.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6,836,577.40	195,532,135.20	253,781,947.09	59,588,002.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515,361.29	-110,670,164.84	-176,507,695.50	400,534,939.6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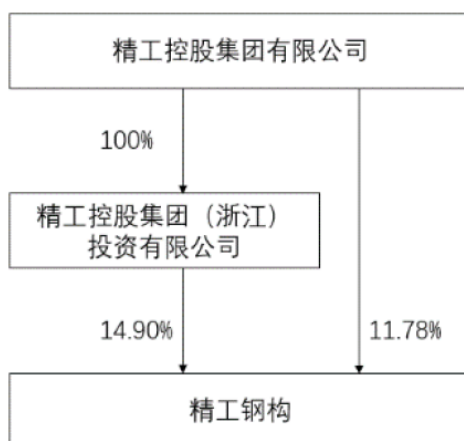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9,03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6,26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精工控股集团（浙江）投资有限公司	0	300,000,000	14.90	0	质押	229,22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237,069,604	11.78	0	质押	20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六安市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43,782,152	2.18	0	无	0	国有法人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2,766,035	22,766,035	1.13	0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多维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71,862	17,787,837	0.88	0	无	0	其他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基建工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83,400	17,273,300	0.86	0	无	0	其他
冯骏驹	-377,467	12,001,163	0.6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核心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756,129	10,756,129	0.53	0	无	0	其他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9,000,000	9,000,000	0.45	0	无	0	其他
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	8,253,700	8,253,700	0.41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精工控股集团（浙江）投资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有无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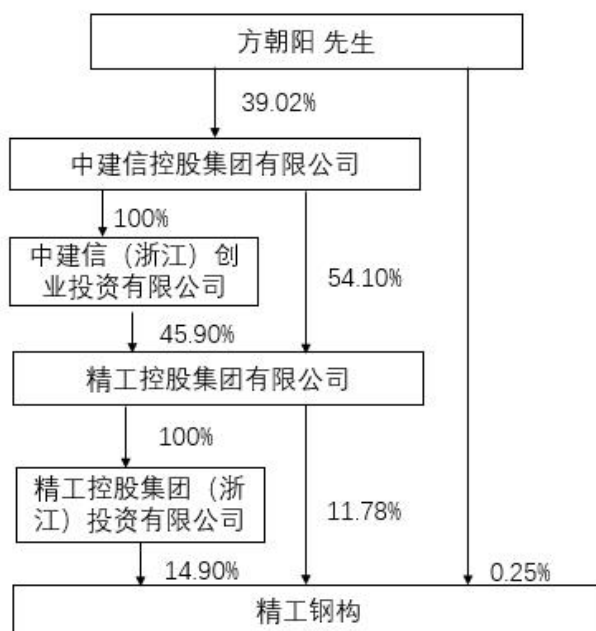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2 年，面对国内外复杂的经济环境，公司围绕五五战略规划，以年度经营思路落地，走高质量增长之路为主要任务，实现订单、利润的历史新高。公司全年实现业务合同 187.6 亿元，同比增长 10.7%；累计实现钢结构销量 112 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 10.2%。实现业务收入 156.18 亿

元，同比增长 3.15%，实现归母净利润 7.06 亿元，同比增长 2.81%。同时，报告期公司顺利完成 20 亿元的可转债的发行工作，为公司业务快速扩张提供资本助力。

此外，2023 年 2 月，中建信取得了精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精工控股 45.90% 股权，至此，公司控股股东之少数股东尘埃落定，中建信成为精工控股的 100% 控股股东，优化了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推动公司更加稳定有序发展。

(1) 强化竞争优势，主业逆势增长，业绩再创历史新高

① 夯实高端客户基础与高端市场，钢结构分包业务稳步增长

报告期，公司实现业务合同 187.6 亿元，同比增长 10.7%，其中公司新签专业分包一体化业务合同金额 156.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4%。

专业分包一体化业务中，新签工业建筑类项目金额 86.4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9.2%，亿元以上合同累计 24 项，累计金额 33.6 亿元，金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48.8%。报告期，公司继续深化工业建筑细分领域产品研发，优化新兴产业布局，新兴产业客户达 70% 以上，拓展了天能电池、美的集团、欧莱雅、农夫山泉、顺丰等战略龙头客户，其中，来源于老客户的订单占比达 57%，客户复购粘性良好。

专业分包一体化业务中，公共建筑业务新签合同 70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6.9%。新承建了多项“新机建”如香港国际机场、西安咸阳机场、西宁曹家堡机场等；以及诸如杭州的新科技地标性建筑——vivo 全球 AI 研发中心项目、腾讯全球总部——“互联网+”未来科技城地块 DY01-04 街坊项目、杭州护航亚运项目——杭州钱塘健康驿站项目、新西兰基督城市中心地标——新西兰 TE KAHA 体育场等多项地标项目。

② 稳步落实 EPC 项目实施，持续推进 EPC 业务订单承接

报告期，公司持续提高 EPC 的市场份额，新签 EPC 及装配式项目合同金额 28.5 亿元，包括六安市长三角一体化总部经济产业园一期总承包项目、绍兴拔茅职工之家建设工程项目等。其中，绍兴拔茅职工之家建设工程项目应用了公司的 PEC 住宅产品体系，这也是该产品体系首次运用在保障房项目上。

与此同时，公司稳步推进 EPC 项目的圆满实施：官渡 3 号地块二期 A 区 2 标钢结构装配式住宅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顺利通过竣工验收；杭州亚运会棒（垒）球体育文化中心项目（A 地块）顺利通过竣工验收；安徽省六安技师学院综合型产教融合市级示范实训基地（第二校区）项目主体完成……这些项目的完成，为公司积累了越来越多的 EPC 项目业绩，有助于提升 EPC 项目的市场开拓及业务承接。

③ 专利加盟逆势发展，逐步与加盟商的一体化服务战略

报告期，公司加盟团队克服外部环境的不利影响，实现了 1.2 亿元的业务额，新拓展了河南省开封市、江西省赣州市、陕西省渭南市等地区。现已在国内东北、华东、华北等六大区域的 16 个地区发展了技术加盟合作伙伴，为公司在全国范围内推广装配式钢结构建筑业务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值得关注的是，公司一直将技术加盟方定位为区域全面合作伙伴，而不仅仅是装配式技术的合作方，并希望在加盟地通过合作伙伴的资源配合，承接更多的钢结构业务。报告期，新承接此类钢结构项目 3.5 亿元，是这一战略思想的执行落地。

(2) 管理创新，走高质量发展之路

① 技术持续创新，引领行业发展

报告期，公司坚持“创新驱动的钢结构建筑科技型平台公司”的战略定位，继续加大自主创新科技力度，积极推动技术创新研发，着力提升核心技术能力，投入研发费用 5.97 亿元。

报告期，由公司作为联合主编单位起草的《装配式部分包覆钢-混凝土组合结构技术规程》将于 2023 年 6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该项规程是浙江省首个 PEC 规范，填补了行业内 PEC 结构体系技术空白。

报告期公司荣获中国钢结构协会科学技术一等奖 2 项；取得省级科技成果 8 项、省级工法 7 项、发明专利授权 41 项、受理 62 项；公司旗下浙江省绿色低碳集成建筑研究院获评“浙江省重点企业研究院”（本年度浙江省建筑业唯一）、下属子公司美建建筑顺利通过国家工信部两化（工业化、信息化）融合 A 级评定。

② 创优夺杯，提升精工品牌美誉度

公司多年坚守“建一个项目，树一座丰碑”的初心，不断提升品牌建设，构建品牌竞争力。报告期，公司获得鲁班奖 4 项，詹天佑奖 1 项，中国钢结构金奖 15 项，15 座项目入围“中国新时代百大建筑”。随着 2022 卡塔尔世界杯的召开，由公司承建的世界杯“金碗”——卡塔尔卢赛尔体育馆在中国制造中大放异彩，进一步加深了精工品牌的公众认知度和社会影响力。

③ 推动人才梯队建设，创新激励制度，实现员工和企业“双赢”

报告期，公司加快推进人才培养计划，加速后备人才成长。公司持续推动 50*500 精鹰计划，从优质的应届生中精选 50 名为精英人才，建立高素质人才库。出台四级人才梯队建设，对现有人才进行盘点，按照雏鹰预备队、雏鹰梯队、金鹰梯队、翔鹰梯队”的四级人才梯队进行培养，加快中、基层高潜后备人才成长。

2021 年，公司创新团队激励方法，通过“事业合伙人”的形式实现员工从雇员向股东的身份

转换，将个人薪酬与公司收益挂钩，共享增长收益，2022年，公司将合伙人激励机制从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扩大到工业建筑板块下属三家公司。

(3) 打造低碳、智慧的绿色建筑，增量与存量发展并行

① 光储战略布局实施提速，差异化竞争优势凸显

报告期，公司面对国家“双碳”战略的市场机遇，依托在钢结构、屋面、BIPV等方面的综合能力以及在工业建筑领域丰富的屋面资源，推进公司光储业务战略，提升差异化竞争优势，增厚公司主业。

A 技术研发出成果，BIPV产品“精昇”推出。报告期，公司推出BIPV屋顶产品“精昇”，解决了市场上同类产品存在的组件不可踩踏等技术问题，提升了装机容量。此外，公司先后与光伏组价龙头企业东方日升绿电（浙江）建材有限公司、江苏天合智慧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就技术研发、采购等方面开展了战略合作。

B 与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展开合作，打通光储产业链上的资金端和资产端，业务进程提速。2023年初，与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浙江分公司（资产端优势）、国家电投集团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国核投资有限公司（融资端优势）实现战略合作，设立合资公司，以“开发+投资+建造+转让”的形式推进BIPV新能源领域的发展。2023年3月，公司与全球汽车零部件百强企业——敏实集团开展12.5MW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合作，实现公司在BIPV业务上的新突破。同时公司将提供绿色建筑的链条延伸至绿色能源使用，与熔盐储（热）能方面的专业公司山东爱能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战略合作，共同开展工商业领域发展用户侧储能业务。

② 数字化转型“加速度”，项目端应用及成果显著

报告期，公司数字化业务新签合同21项，累计金额共计57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3%。

数字化产品迭代推出。报告期数字化业务取得了发明专利受理6项，申报7项软著；确定为行业提供工具型SaaS产品+业务型SaaS化服务的基本方针，制定了钢结构绿色建筑全生命周期信息化管理解决方案，梳理并规划“4321”的产品体系，产品范围覆盖EPC、专业分包、制造加工项目领域。完成BIM+项目管理系统（V8.0）、智慧工地管理系统（V2.0）、生产管理系统（V2.0）3大核心系统的升级改造。

值得一提的是，智慧工地管理系统（V2.0）通过AI的运用，相比传统的管理，数据分析效率提高95%以上；可视化进度管理，全过程100%可追溯；项目资料协同管理，信息归档100%无纸化，实时掌握进度情况，管理效率提高85%以上。

应用成果屡获嘉奖。报告期，公司“基于BIM的装配式建筑设计、生产、施工数字化技术研究

究与应用”荣获中国建筑金属协会科学技术二等奖，公司“BIM+项目数字化协同管理平台”荣获中国智能建造及 BIM 应用大赛二等奖，“绍兴市妇幼保健院（绍兴市儿童医院）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BIM 技术及智慧平台数字化应用”等 2 项项目荣获第七届国际 BIM 大奖银奖等奖项。

③ 合营连锁实现零突破，提升工业市场占有率

根据公司五五战略规划，在“自营自建”之外，公司以连锁店的方式在非自营区域扩张工业建筑业务。具体做法为：公司与当地优秀的建筑团队成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由本公司控股，当地合伙人为少数股东。公司的品牌、技术与合伙人在当地的资源相结合，快速推进公司工业建筑业务在全国范围的推广，提升公司的市占率。报告期，公司在工业板块的合营连锁业务上实现了零的突破，新签项目合同金额 1.5 亿元，开启了良好的开端。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